****

**国内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松山湖高清治安视频监控系统租赁维护项目

项目编号：SHKG2020005

采购人：东莞市松山湖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

东莞分公司

**目录**

[投标邀请书 3](#_Toc17720)

[第二部分 相关资料表格 6](#_Toc1854)

[附表一：投标资料表 6](#_Toc1210)

[附表二：商务技术评分及价格权重表 9](#_Toc11083)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11](#_Toc23932)

[用户需求明细 11](#_Toc3182)

[第四部分 投标人须知 27](#_Toc18811)

[一、 说明 27](#_Toc9559)

[1.适用范围 27](#_Toc18092)

[2.定义 27](#_Toc14885)

[3.货物和服务 27](#_Toc14014)

[4.投标费用 27](#_Toc25490)

[5.知识产权 27](#_Toc15919)

[6.关于联合体投标 28](#_Toc28736)

[7.关于分支机构投标 28](#_Toc9408)

[二、 招标文件 29](#_Toc13781)

[8.招标文件的组成 29](#_Toc2761)

[9.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29](#_Toc30594)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29](#_Toc8709)

[10.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29](#_Toc30245)

[11.投标文件的组成 29](#_Toc19904)

[12.投标文件编制 29](#_Toc7724)

[13.投标报价说明 30](#_Toc28060)

[14.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或货物的证明文件 30](#_Toc10722)

[15.投标有效期 30](#_Toc28478)

[16.投标保证金 30](#_Toc718)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31](#_Toc26276)

[17.投标文件的装订，签署，密封和标记 31](#_Toc17218)

[18.迟交的投标文件 32](#_Toc10743)

[19.投标样品（如需提交） 32](#_Toc348)

[20.投标截止期 33](#_Toc5391)

[2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33](#_Toc5886)

[五、 开标与评标 33](#_Toc31243)

[22.开标 33](#_Toc30340)

[23.评标委员会及评标方法 34](#_Toc12198)

[24.评审原则及评标过程的保密 34](#_Toc23115)

[25.投标文件的初审 34](#_Toc29486)

[26.商务、技术、价格评审（具体评审项目详见投标资料表） 36](#_Toc19775)

[27.优惠政策 36](#_Toc17229)

[28.纪律和保密事项 38](#_Toc15628)

[六、 授予合同 38](#_Toc16902)

[29.合同授予标准 38](#_Toc2727)

[30.发布中标结果 38](#_Toc24457)

[31.合同的签订与履行 39](#_Toc29766)

[32.履约保证金 39](#_Toc23764)

[七、 询问或质疑 39](#_Toc19464)

[33.询问 39](#_Toc27711)

[34.质疑 40](#_Toc18644)

[八、 其他 40](#_Toc10071)

[35.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40](#_Toc27449)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仅供参考） 41](#_Toc3263)

[合同格式 41](#_Toc32348)

[第六部分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44](#_Toc3566)

[附件1.投标文件目录 44](#_Toc15661)

[附件1-1 评分标准索引表 45](#_Toc13312)

[附件2.投标书格式 46](#_Toc9857)

[附件3.开标一览表格式 47](#_Toc23548)

[附件4. 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 48](#_Toc7877)

[附件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51](#_Toc20013)

[附件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52](#_Toc13402)

[附件7.资格申明 53](#_Toc20880)

[附件8.营业执照 54](#_Toc17384)

[附件9.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55](#_Toc9057)

[附件10.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56](#_Toc25635)

[附件11.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58](#_Toc15430)

[附件12.重要技术参数（▲）响应表 60](#_Toc31958)

[附件13.业绩表 61](#_Toc26041)

[附件14.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 62](#_Toc11366)

[附件15. 实施本项目的有关人员资料表格式 63](#_Toc9262)

[附件16.投标货物说明一览表格式 64](#_Toc30553)

[附件17.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65](#_Toc13438)

[附件18.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为中小企业时适用） 66](#_Toc26259)

[附件19.《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适用） 68](#_Toc11132)

[附件20.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格式 69](#_Toc17460)

[附件21.获取招标文件登记表 71](#_Toc8186)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 投标邀请书

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东莞市松山湖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现就**松山湖高清治安视频监控系统租赁维护项目（采购项目编号：SHKG2020005）**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投标人参加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一、招标项目的名称、用途、简要技术要求或者招标项目的性质**

**1、项目内容：松山湖高清治安视频监控系统租赁维护项目一项，预算：人民币柒佰贰拾万零玖仟玖佰零陆元陆角壹分（¥7,209,906.61）。**

2、简要技术要求或招标项目的性质：详细内容请参阅招标文件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一般要求：

（1）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需提供书面承诺）；

（2）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特殊要求：**

**（1）投标人具有公安部门或以上的《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贰级资质（非广东省企业须提供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公安厅（局）发放的有效的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书，或者是省级以上安防行业协会颁发的有效的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证书及广东省公安部门颁发的同等级备案证明）。**

**三、项目公示时间、招标文件领购时间、地点、方式**

1、项目公示时间：2020年6月30日起至2020年7月7日。

2、报名时间：2020年6月30日起至2020年7月7日（节假日除外），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北京时间）。

3、项目报名地点：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西路81号国际商会大厦706室。

联系人：黄雯静

联系电话：0769-21682660

4、报名方式：现场报名。

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时须提供如下证明材料：《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5、招标文件售价：每套人民币150.00元。

6、购买了招标文件，而不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请在开标日期三日前以纸质版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四、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0年7月22日下午14：00～14：30。

2、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0年7月22日下午14时30分。

3、开标地点：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开发区礼宾路一号控股大厦601开标室。

**五、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法：**

联系人：夏工

联系电话：0769-26622662

地址：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礼宾路一号控股大厦二楼206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西路81号国际商会大厦706室。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梁锡恩

联系电话：0769-21682660-807

E－ mail：23465701@qq.com

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二〇二〇年六月

## 第二部分 相关资料表格

### 附表一：投标资料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 | |
| **一、说明** | | | | | |
| 1 | **项目最高限价（单位：元）** | | | | |
| 与项目预算一致。 | | | | |
| 2 | **资金来源** | | | | |
| 自筹资金。 | | | | |
| 3 | **踏勘现场** | | | | |
| 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 | | | | |
| **4** | **招标信息发布网站** | | | | |
| **东莞市松山湖控股有限公司** | | **三方诚信招标网** | | **中国政府采购网** |
| http://www.sslkg.com/ | | http://www.sfcx.cn/ | | http://www.ccgp.gov.cn/ |
|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 | | | | |
| 5 | **投标语言** | | | | |
| 中文。 | | | | |
| 6 | **投标报价** | | | | |
| 详见投标人须知。 | | | | |
| 7 | **投标样品** | | | | |
| 详见用户需求。 | | | | |
| 8 | **核心产品（本项目为服务项目，无核心产品）** | | | | |
| “●”为核心产品 | | | | |
| 9 | ★**投标保证金** | | | | |
| **（1）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柒万叁仟元整（￥73,000.00）。** | | | | |
| （2）投标保证金须严格按“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人须知”要求提交。 | | | | |
| （3）保证金递交账户：  收款人：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开户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  帐 号：6232590699050011814  （各投标人在转帐或电汇时须在用途栏上写明采购项目编号）。 | | | | |
| 10 | **投标保证金退还** | | | | |
| （1）未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在采购结果公示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投标人的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为方便退还未中标的投保人的保证金，投标人应制作《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随开标文件一并递交。  （3）投标保证金退还联系电话：0769-21862660-801。 | | | | |
| 11 | ★**投标有效期** | | | | |
| 九十天。 | | | | |
| 12 |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 | | | |
| **信用中国** | | | **中国政府采购网** | |
|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 | | http://www.ccgp.gov.cn/ | |
| 13 | **投标人应提交以下投标文件** | | | | |
| **投标文件类型** | **份数** | | | |
| **开标文件** | **1** | | | |
| **投标文件正本** | **1** | | | |
| **投标文件副本** | **5** | | | |
| **电子文档** | **1** | | | |
| **三、开标与评标** | | | | | |
| 14 | **本项目评标方法** | | | | |
| 综合评分法。 | | | | |
| 15 | **综合评分法评分因素和权重分值** | | | | |
| 见附表一。 | | | | |
| **四、授予合同** | | | | | |
| 16 | **履约保证金** | | | | |
| 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为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 | | | | |
| **17** | **中标服务费** | | | | |
| **（1）中标服务费根据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及相关规定下浮30%向中标单位收取，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总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依据；中标服务费最低收费标准为伍仟元整。** | | | | |
| **（2）中标服务费以转账或现金的形式支付。采购代理机构服务费汇入账号：**  **收 款 人：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东莞市分行**  **账　　号：2010021309900018461** | | | | |
| 注：本表关于要采购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 | | | | |

### 附表二：商务技术评分及价格权重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  **内容**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价格评分（30分）** | | | |
| 1 | 价格 | 30 | 价格分计算方法：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
| **商务评审细则（25分）** | | | |
| 1 | 企业实力 | 10 | 1、投标人具有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设立的认证机构办法并在有效期内的：  ①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②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③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④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以上每个证书得1分，满分4分。 |
| 2、投标人具有协会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服务证书的得3分，无不得分。 |
| 3、投标人具有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信息系统服务资质认证证书的得3分，无不得分。 |
| (须提供以上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材料范围含其上级分公司及总公司及其分支机构) |
| 3 | 企业荣誉 | 6 | 1、投标人获得协会颁发的最佳诚信企业证书的得3分，无不得分。  2、投标人获得市级或以上公共安全技术防范协会颁发的安防创新应用奖的得3分，无不得分。  (须提供以上有效证书复印件，提供材料范围含其上级分公司及总公司及其分支机构) |
| 4 | 同类项目业绩 | 9 | 2016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承接的视频监控类项目业绩，每个得1分，最高9分。  （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和验收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框架协议战略协议等不在业绩范围内，同一案例不重复得分。合同须为投标人（含其上级分公司及总公司及其分支机构）与采购单位直接签订，分包、转包等合同不予计分） |
| **技术评审细则（45分）** | | | |
| 1 | 整体服务方案 | 10 | **横向比较投标人所提供整体服务方案的详细性、合理性、针对性等进行综合评审：**  服务方案详细完整合理，方案针对性高，切合本项目需求，得10分；  服务方案较详细，方案针对性和合理性较高，较为满足本项目需求，得7分；  服务方案一般，方案针对性和合理性不够完善，得3分。  没有提供服务方案得0分 |
| 2 | 实施保障方案 | 10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实施保障方案综合情况进行综合比较：**   1. 实施措施方案详细完整，人员配备完善，能保障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工作，有应急响应方案且方案合理，有详细技术培训方案，安排非常合理、周全，得10分； 2. 实施措施方案较完整，人员配备较合理，基本保障售后服务工作，有应急响应方案且方案较合理，有详细技术培训方案，安排较合理、较周全，得7分； 3. 实施措施方案不完整，人员配备不合理，不能保障售后服务工作，有应急响应方案但不合理，有技术培训方案，但培训安排不详细，得3分 4. 没有提供实施保障措施方案得0分。 |
| 3 | 应急预案 | 8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应急预案进行综合比较：**   1. 应急预案符合本项目，具全面、具体、合理，得8分； 2. 应急预案基本符合本项目，较全面、较具体、较合理，得5分； 3. 应急预案不符合本项目，且不全面、不充分合理，得2分； 4. 未提供应急预案得0分 |
| 4 |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 | 11 | **1、投标人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具有：**  ①中国项目管理研究委员会颁发的项目经理证书的；  ②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通信网络管理员一级证书的；  ③人力资源局颁发的电子技术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证书的；  ④人事部颁发的计算机应用软件高级程序员证书。  以上证书全部具备得6分，缺少或无不得分。须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及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最近6个月（不含开标当月）在投标单位连续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的有效凭证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
| **2、投标人拟投入人员（除项目经理）：**  ①技术人员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高级技师证书（通信类、网络类、电子类）的，每一名得1分，最高得2分。  ②技术人员具有信产部或人社部门颁发的高级工程师证书（通信类、网络类、电子类）的，每一名得1分，最高得3分。 |
| **（须提供以上人员的有效证书及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最近6个月在本单位连续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的有效凭证的复印件）** |
| 5 | 投入本项目的车辆设备情况 | 6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日常巡查养护车辆，每提供一辆得1分，最高6分。  **（注：如投标人自有须提供车辆行驶证、车辆照片复印件加盖公章复印件；如投标人租赁须提供租赁合同、车辆行驶证、车辆照片复印件加盖公章）** |

##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用户需求明细**

**第一部分 商务需求书**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 明** |
| **1** | **服务期** | 从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
| **2** | **维护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3** | **付款** | 合同签订后，每维护3个月，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合法发票后，在15个工作日内按照一定比例向中标人支付维护款（需要扣除业务中断时扣减的维护费用），具体金额中标后在合同中约定。  ★另：需扣除2020年1月1日至约定签订合同时的维护费用，每月费用以中标价总价计算平均每月维护费用。 |
| **4** | **考核评分** | 维护时间内以每个月为一个分期，实行维护服务分期考核与费用支付挂钩机制。维护单位每个维护服务分期考核基础分值为100分（详见月度考核表），每个维护服务分期考核按下面的内容进行考核：月工作考评得分在90~100 分时，考评结算系数为100%（即支付当月维护服务费用的100%）；得分在89~80 分时，考评结算系数为90%（即支付当月维护服务费用的90%）；得分在79~70 分时，考评结算系数为80%（即支付当月维护服务费用的80%）；69 ~60 分时，考评结算系数为40%（即支付当月维护服务费用的40%），低于60分时，考评结算系数为0不支付当月维护服务费用。考核分数如果连续两个月低于60分，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 |
| **5** | **售后服务** | 须在东莞地区建立售后服务点。针对本次维护项目专门设立三辆以上的维修专用车辆（包括不少于一台的登高车），完整的维修工具，完备的劳防用品及专业工具配备。  1、中标人应保证每天该系统的完好率和全段设备的在线率大于或者等于95%，并满足公安分局上级对该系统的升级要求（升级费用另计），不可抗力情况除外。  2、中标人（维护单位）需设24小时报修电话，接到报障后，0.5小时内响应，2小时内到达现场（紧急情况1小时内到达现场），4小时内使系统设备恢复正常运行。对于紧急情况，维修技术人员 1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 |
| **6** | **报价内容** | ① 报价应包含维护所需的货物及所需附件的购置费、采保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保险费、各种税费、检测费、售后服务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②合同总价为包干价。 |
| **7** | **合同条款** | 投标人实质响应合同各条款。 |
| **8** | **其他要求** | 中标人不得将项目分包或转包给任何单位和个人。否则采购人有权即刻终止合同，并由中标人赔偿相应损失。 |
| **注：不满足招标文件中 “★”条款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 |

**第二部分 技术需求书**

**一、项目概述**

东莞市松山湖高清治安视频监控系统项目前端一共建设了153个高清视频监控点，该项目在推进“东莞科技护城墙”和“平安松山湖”建设中发挥了积极作用，保障和促进了松山湖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

松山湖高清治安视频监控系统项目内容包括：前端枪球、网络传输专网（不含前端点位至中心机房的光纤线路）、指挥中心、实战指挥平台，边界接入平台等。为保障该项目的设备及系统数据稳定、高效、安全地运行，现采购下一周期的运维服务，需要一支具有优秀的技术实力（特别是实战指挥平台的开发运维技术能力）、丰富的服务经验、可靠的服务质量、专业的技术团队为日常维保和应对突发事件提供技术保障。本次需要对项目范围内所有设备进行维护，并定期进行检查和检修，保障系统的正常使用。

**二、维护内容**

维护单位提供维护范围内的所有软件和硬件设备的维护服务，在服务期内为使用方提供维修、保养、故障件处理、备件替换等技术支持及咨询，维护费用为包干费用，包括不限于所有软件和硬件设备的维护所产生的费用、监控杆体取电费用以及办理相关施工许可产生的费用。主要维护内容如下：

1、松山湖园区153个高清治安视频监控点位（详见监控点位表）

2、松山湖高清治安视频监控配套软、硬件设备（详见设备清单）

**三、维护服务要求**

（一）服务承诺

（1）监控点传输质量、通信质量需要满足《东莞市高清视频监控系统建设指引》要求。

（2）保证每天该系统的完好率和全段设备的在线率大于或者等于95%，并满足采购人上级对该系统的升级要求（升级费用另计），不可抗力情况除外。

（二）服务方案

1、第一阶段整体排查及整修

维护前须与采购人共同对维护设备进行验收确认并对设备现有状况进行登记。要求对毎个维护点制作档案，其内容要有点位名称、设备型号、名称及设备是否齐全、正常记录。每个点要求建立维护档案。要求在维护期开始一个月系统设备整体排查完毕，并将存在的故障修复使系统设备正常运行。

2、报修响应

维护单位需设24小时报修电话，接到报障后，0.5小时内响应，2小时内到达现场（紧急情况1小时内到达现场），4小时内使系统设备恢复正常运行。对于紧急情况，维修技术人员 1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

3、定期巡检

组织定期检修、保养和维护，对设备进行清尘、清洁和检查。及时发现故障、隐患并及时处理，把故障消灭在萌芽状态，避免扩大故障范围。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处理，以保证系统持续、稳定、安全地运行。

(1)每周一次对后台中心设备进行巡检

每周一次对后台中心的设备进行巡检。对系统服务稳定性、服务器运行状态和各种操作日志进行查看，对于设备的网络连接情况进行检查，抽查照片日夜间的成像效果，以排除各种不安全隐患。

(2)每月一次对每个前端点位进行巡检

查看基础设施（基础、立杆、机箱等）、设备有无遭到损坏（被车磕、撞、碰、绊等）和人为破坏（被撬、砸、拆、偷）以及是否完整、整洁。并作好巡检记录。如有发现损坏、破坏等，要及时予以修复、调整，不能修复的则予以更换。

(3)每季度一次进行清洁、保养、检测

每季度一次对前端设备记括：摄像机、防护罩、补光灯和线路接口等进行检查清洁，并对上述设备进行保养和检测，针对某些特殊场所的前端设备（如恶劣环境下的摄像机）根据实际情况，缩短检测清洁的周期，保证设备正常有效运行。

每季度一次清洁、保养、检测系统的机房后端设备；并检查、保养、检测系统服务主机（包括电脑主机、系统软件等）、电视显像设备、网络传输设备等，以及检查设备间的连接线，检查系统的整体运行情况。

（4）实战指挥平台运维

运维单位需保障GIS实战指挥平台的每项功能正常使用。GIS平台功能包括：GIS地理信息管理平台、高清视频监控管理功能、辅助卡口功能、视频质量诊断功能、社会视频资源录入及管理功能、录像情况自动检测功能、路灯杆辅助报警定位数据录入、卡口管理功能、电子警察系统管理功能、大屏调度控制等功能。

（5）其他检查项目

不定期检查系统的录像情况，如是发现有录像丢失情况，应及时对系统和设备进行检查，找出原因并及时进行维修使之恢复正常运行，每季度不少于三次。

不定期检测设备电源电压，一旦发现不正常，立即检查变压器和线路是否出现问题，以免电压太低不能工作或太高烧坏摄像机，每季度不少于三次。

不定期检测设备的连接线路，检查是否虚焊、短路和老化，以免造成图像无法显示，影响整个系统的运行，并对有问题的地方及时进行修复，每季度不少于三次。

不定期检查前端设备是否有进水现象，应对进水设备进行及时清理维护，以免在暴雨之时无法防水而短路，每季度不少于三次。

不定期检查机箱、杆件、闪光灯罩等是否牢固平整，有无生锈变形，门锁是否损坏，及时组织维修，每季度不少于三次。

（6）特殊时期应急措施

在每年的3月份雷雨季节来临前，着重对所有监控点的接地电阻进行测试和数据记录，并检查所有的监控点的避雷是否正常。对测试后数据达不到要求的点采用增加接地桩等措施解决，以减小接地电阻。并更换被雷击穿的避雷器。同时，检查各接地线是否正常。以保证在雷雨季节避雷器被击而造成设备损坏。依据接地电阻测试要求，对接地电阻六个月为一测试周期。

重大节日前，针对第一阶段措查情况，对易出现故障及重要场所的设备进行重点检修，保证节日安全。

每年的重大节日或兴办大型活动等特殊情况，需协助用户方做好安保工作，并合理安排值班人员，保证维护工作的正常运行。

上述（1）-（6）项需按要求作好详细的巡检记录、性能测试记录等，须及时向采购人提供有关记录并须取得审核确认，相关记录将作为维保期内评估工作质量、工作效率等的重要依据。

4、维修记录

建立详细的、完善的登记制度，对每次的维护内容进行登记、对于维护、维修、设备更换、设备维修等事项，严格执行登记制度，并向相关的负责人汇报情况。维护期内，维护开始及维护结束需要对设备进行清点，并经双方确认。

5、保养辅材

日常维修保养过程中所需要的和一般性维修保养所需要的工具及损耗性辅材（如电胶布、扎带、标签、焊锡、锯片、钻头或其他工具损耗等），由维护单位自行负责。

6、备品供应要求

维护单位将准备足够的备件，性能不低于备件清单性能与配置要求，建立涉及项目产品的完整的备件库及完善的管理制度，以保证系统的正常运作。当确认不能在24小时内修复故障设备的情况，采用备件（性能不低于故障设备）备件替换使用，直至故障设备修复为止。当某个设备同类型故障90天内累计出现3次或以上，必须对引起故障的设备进行换新备件。

备品备件：维护单位需提供主要设备的备品备件，包括中心设备、枪机、球机、车道抓拍机、闪光灯、补光灯、防雷器、电源适配器、收发器、硬盘、包括端子、接头、开关、插座、设备网线、电源线等。

（三）资源配置

1、 系统维护人员及维护车辆

（1）针对本次维护项目专门设立三辆以上的维修专用车辆（包括不少于一台的登高车），完整的维修工具，完备的劳防用品及专业工具配备。

（2）维护专用的小货车及高空作业车：方便搬运高清视频监控设备等货物。车况良好，手续齐全完备，购买全保保险（交通事故强制险、座位险等）。

（3）每台车辆配置专职司机1名，驾龄不少于3年，技术娴熟，安全意识强，熟悉松山湖交通情况。

（4）维护单位对于该机动车和司机的一切交通安全事件和事故，采购人免予一切责任。

（5）交通工具和专职司机的一切费用计入维护总价。

2、维护单位需具备的针对本项目的维护作业组织体系

（1）专门的项目经理：熟悉本地情况，业务能力出众，管理能力经验丰富；

（2）故障接报和响应；设置专门人员和电话接收用户的故障报修，并及时组织响应。

（3）维修组：专业技术人员，拥有丰富的维护经验。常驻人员2人以上，应该在监控技术、通信技术、计算机及其设备硬件技术、系统运行与维护工作管理方面具有非常专业和丰富的经验和知识。维护人员必须具备一定的表达和沟通能力，能够对用户进行简单的操作培训，解决常见的问题。

（四）系统演示和培训

需随时派技术员协助用户进行系统演示，需随时派技术员为用户进行系统的操作培训工作，达到熟悉系统基本组成结构和使用方法，了解设备的电器原理和机械结构，可完成日常维修保养的技术水平。需提供完善的培训文件给用户。

（五）其他要求

1、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配备专门的专业技术人员，配备足够的交通工具、通信工具、检测仪器及维修设备，做好各类设备运行的状况的记录工作，保证维修工作快速有效，制定定期检修计划，提高设备的完好率和降低故障发生率。

2、用户如遇到特殊任务，需维护单位派人员在现场协助的，维护单位必须在30分钟内响应；因现场施工条件不能满足维护和维修时，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3、设备被盗，或因人为因素，列在维护范围内。不可抗拒因素（如火灾、水灾等）而造成的设备、系统损坏，列在维护范围内。如发生以上事项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4、凡因安装、施工、维护造成的路面破坏，维护单位需在施工完成后恢复原样，不能恢复的应与道路管养部门协商解决。

5、维护单位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设备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业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6、维护单位已对用户现场进行详细考察，完全了解工地的状况及环境要求。并承诺不因上述原因对用户索赔。

7、施工及服务期间，维护单位因各种原因，造成第三方的损失或经济损失，由维护单位独自承担其法律和经济责任，与招标人无关。

8、维护单位必须落实安全生产措施，且应按用户以及有关部门的要求，配备相关安全警示标志及设施，养护作业人员上岗前必须进行安全教育和技术培训，为上岗工人配置统一的工作服和反光袖套，自行解决安全施工问题。在进行施工作业时，现场一定要做好安全维护后才能进场施工，同时维护单位必须认真负责，并注意安全操作，如发生任何意外，维护单位负责事故处理及一切费用，一概与采购人无关。

9、维护人员上班时间必须穿着统一工作服装，形象佳、精神好。

10、因公安机关的特殊保密要求和硬盘损坏一般修复率非常低的特性，本项目涉及硬盘的故障，在现场可判定为损坏的情况下，维护单位须在24小时内提供同型号、全新硬盘直接替换，原硬盘和新硬盘均无条件归采购人所有。

**四、维护考核与奖惩**

（一）考核内容

为了保证松山湖高清治安视频监控系统租赁维护项目维护工作顺利、高效的进行，采购人根据监控系统维护的特点，将维护单位的维护费用纳入维护考核，并依据对维护单位的考核结果，结付维护金额。整个维护项目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的考核：

1、设备故障的维护考核；

2、实战指挥平台及软件故障的维护考核；

3、定期检修保养工作的考核；

4、意外损坏故障的维护考核。

（二）考核依据

1、采购人对系统故障申告，维护单位必须有文字记录，必须对故障发生的时间、故障情况、处理措施、值班人员等进行详实记录。

2、维护单位维护工程师每次的故障处理，必须由维护工程师签字确认。

3、维护单位必须每周提供一份截至本周末时设备故障情况的汇总报表，该报表为月考核的依据。

（三）考核方式

系统维护考核采用积分制进行考核，考核周期为单月考核，维护单位需每月统计该月的维护情况报表，对每部分的维护工作进行汇总，由采购人对口管理部门进行考核评分。相关考核标准及表格如下：

松山湖高清治安视频监控系统租赁维护项目月度考核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标准** | | **标准分** | **扣分标准** | **考评得分** |
| 一、人员配备 | 1、按合同或采购人要求配备2名及以上人员。 | | 5 | 每月不定期抽查，每次发现未满足要求，每发现一次不符合要求扣2分，扣完为止。 |  |
| 二、现场运行 | 1、响应要求：设有24小时报修电话，在接到通知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紧急情况2小时内到达现场），一般故障3个工作日内修复（其中硬件设备发生故障时，乙方应用备件替代问题件，保证设备继续正常运行），重大故障7个工作日内修复，如遇技术难题或原厂保修其他问题，原厂家也无法按时修复的故障，则双方协商故障修复时间。 | | 20 | 每发现一次不符合要求扣4分，扣完为止。 |  |
| 2、及时响应突发、抢修事件，并妥善解决。 | | 20 | 每发现一次不符合要求扣4分，扣完为止。 |  |
| 3、每月进行一次设备完好率检查，根据系统及设备完好率进行考核打分。 | | 15 | 每次考核中设备完好率必须达到95%以上（包括95%），每减少2个百分点则相应口3分，扣完为止，因采购人原因、设备被盗、人为破坏、交通事故或其他不可抗力破坏造成设备损坏不计入设备完好率考核。 |  |
| 4、做好恶劣天气等自然灾害的防护及善后措施。 | | 10 | 每发现一次不符合要求扣2分，扣完为止。 |  |
| 5、按规定要求的运行维护等记录档案资料齐全等，按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运营维护数据。 | | 10 | 根据实际情况优良不扣分、一般扣2分、中扣4分、差扣6分、出现严重管理失误10分。 |  |
| 6、每月按时完成维护报表，并且及时提交给采购人。 | | 10 | 根据实际情况优良不扣分、一般扣2分、中扣4分、差扣6分、出现严重管理失误10分。 |  |
| 三、安全管理 | 1、安全培训、教育等资料是否齐全。 | | 10 | 每发现一次不符合要求扣2分，扣完为止。因管理不当出现安全生产事故，此项得零分。 |  |
| 2、安全设备设施是否完善。 | |
| 3、相关车辆、设备操作等符合安全操作要求等。 | |
| 四、扣分项 | 中标人应保证每天该系统的完好率和全段设备的在线率大于或者等于95%（以公安考核为准）。 | |  | 每发现一次在线率低于95%，在线率每低于1%扣1分。 |  |
| 考评得分 | | | | |  |
| 考核单位： | |  | | | |
| 考评人员： | |  | | | |
| 被考核单位： | |  | | | |
| 被考评单位项目负责人： | |  | | | |

（四）考核措施

1、维护时间内以每个月为一个分期，实行维护服务分期考核与费用支付挂钩机制。维护单位每个维护服务分期考核基础分值为100分（详见月度考核表），每个维护服务分期考核按下面的内容进行考核：月工作考评得分在90~100 分时，考评结算系数为100%（即支付当月维护服务费用的100%）；得分在89~80 分时，考评结算系数为90%（即支付当月维护服务费用的90%）；得分在79~70 分时，考评结算系数为80%（即支付当月维护服务费用的80%）；69 ~60 分时，考评结算系数为40%（即支付当月维护服务费用的40%），低于60分时，考评结算系数为0不支付当月维护服务费用。考核分数如果连续两个月低于60分，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

2、维护单位进行前期整体排查整修期间不计入当期维护考核。

**五、视频监控点位表**

|  |  |
| --- | --- |
| **序号** | **点位名称** |
| 1 | 01石大路入迎宾路路口 |
| 2 | 02工业西三路出迎宾路 |
| 3 | 03迎宾路工业西路交界 |
| 4 | 04工业西一路生益科技 |
| 5 | 05工业西路松锦园路口 |
| 6 | 06工业西路新能源路口 |
| 7 | 07石龙坑旁垃圾处理站 |
| 8 | 08西三路西二路宇龙后 |
| 9 | 09工业西路与北路交界 |
| 10 | 10工业西路出莞樟路 |
| 11 | 11工业北路北一路交汇 |
| 12 | 12工业北北二路东阳光 |
| 13 | 13莞樟路凫山天桥 |
| 14 | 14工业北路北三路金威 |
| 15 | 15莞樟路入北三路金威 |
| 16 | 16新城大道工业北路 |
| 17 | 17莞樟路入新城大道 |
| 18 | 18富民路入工业北路 |
| 19 | 19北二西四路松涛公寓 |
| 20 | 20北三路西四路新兴园 |
| 21 | 21新兴园侧转盘处 |
| 22 | 22新城大道华为出车口 |
| 23 | 23工业东路华为东门 |
| 24 | 24迎宾路新城大道 |
| 25 | 25迎宾路工业东路 |
| 26 | 26工业西路牛杨路口 |
| 27 | 27工业南路工业西路 |
| 28 | 28工业南路出石大路 |
| 29 | 29科技六路出新城大道 |
| 30 | 30工业东路加压泵 |
| 31 | 31工业东路黎贝岭电站 |
| 32 | 32新城大道光汇加油站 |
| 33 | 33工业东工业南路交 |
| 34 | 34兴园路科苑路交界 |
| 35 | 35石大路入兴园路 |
| 36 | 36新城大道兴园路交界 |
| 37 | 37新竹路出红棉路 |
| 38 | 38红棉路图书馆入口 |
| 39 | 39红棉路礼宾路交界 |
| 40 | 40礼宾路创业园入口 |
| 41 | 41礼宾路沁园路交界 |
| 42 | 42沁园路畅园路交界 |
| 43 | 43沁园路入滨湖路口 |
| 44 | 44青竹路万科壹号入口 |
| 45 | 45沁园路管委会公交站 |
| 46 | 46红棉路沁园路交界 |
| 47 | 47沁园路入中心公园侧 |
| 48 | 48沁园路新城大道交界 |
| 49 | 49沁园路科苑路交界 |
| 50 | 50科苑路广医后2号门 |
| 51 | 51科苑路广医后3号门 |
| 52 | 52科苑路广医后4号门 |
| 53 | 53科苑路出大岭山 |
| 54 | 54新城路锦绣山河西门 |
| 55 | 55新城大道广医正门 |
| 56 | 56新城路科苑横路交界 |
| 57 | 57大岭山元岭入玉兰路 |
| 58 | 58新城大道玉兰路交界 |
| 59 | 59松湖花园出红棉路 |
| 60 | 60玉兰路学府路交界 |
| 61 | 61理工学院后北门 |
| 62 | 62红棉路入玉兰路 |
| 63 | 63红棉路东莞中学北门 |
| 64 | 64大学路出石大路 |
| 65 | 65大学路新城大道交界 |
| 66 | 66大学路入渔王食府路 |
| 67 | 67学府路理工学院侧门 |
| 68 | 68大学路理工学院旧门 |
| 69 | 69大学路东莞中学正门 |
| 70 | 70大学路红棉路交界 |
| 71 | 71大学路大桥 |
| 72 | 72大学路入环湖路 |
| 73 | 73大朗转盘入大学路 |
| 74 | 74新城大道环湖路交界 |
| 75 | 75虎岗高速落新城大道 |
| 76 | 76沁园路青竹路交界 |
| 77 | 77环湖路在水一方入口 |
| 78 | 78环湖路西牛陂村路段 |
| 79 | 79环湖路西牛陂厂路段 |
| 80 | 80环湖路松木山村路段 |
| 81 | 0393迎宾路CEC中国电子楼顶 |
| 82 | 0394新城大道龙怡智谷楼顶 |
| 83 | 莞马临时监控点1 |
| 84 | 莞马临时监控点2 |
| 85 | 莞马终点制高点1 |
| 86 | 莞马终点制高点2 |
| 87 | A291工业西四路松湖所前自行车站 |
| 88 | A292喜悦酒店门口 |
| 89 | A293北二路华为工人宿舍门口 |
| 90 | A294新城大道与北二路交汇处 |
| 91 | A295新城大道保利工地工人宿舍入口 |
| 92 | A296总部四路与科技四路交汇处 |
| 93 | A297总部四路与科技九路交汇处 |
| 94 | A298总部四路与科技八路交汇处 |
| 95 | A299新城大道与工业东一路交汇处 |
| 96 | A300兴园路与科苑路交界往石大路方向 |
| 97 | A301兴园路往莞深高速石大路出口附近 |
| 98 | A302兴园路与科苑路交界往大岭山马蹄岗附近 |
| 99 | A303广东二建工地后面 |
| 100 | A304科苑路与兴园路交界往高速路方向 |
| 101 | A305百花洲后门 |
| 102 | A306礼宾路靠近红棉路口 |
| 103 | A307 礼宾路控股大厦对面 |
| 104 | A308沁园路广发行前 |
| 105 | A309沁园路凯悦酒店侧入口 |
| 106 | A310沁园路靠近新竹路口万科中心门口 |
| 107 | A311翠竹路万科一号 |
| 108 | A312科苑路靠近科苑横路口 |
| 109 | A313玉兰路靠近红棉路口 |
| 110 | A314新城大道与玉兰路路口 |
| 111 | A315台湾园台中路1（D02011路灯） |
| 112 | A316台湾园台中路2（D02046路灯） |
| 113 | A317台湾园台中路3（D02085路灯） |
| 114 | A318台湾园台中路4（D02126路灯） |
| 115 | A319滨湖路猴岛门口 |
| 116 | A321台湾园新竹路1（D01018路灯） |
| 117 | A322台湾园新竹路2（D01072路灯） |
| 118 | A323台湾园新竹路3（D01129路灯） |
| 119 | A324台湾园新竹路4联胜门口 |
| 120 | A325台湾园桃园路1（D06032路灯） |
| 121 | A326滨湖路阳光沙滩 |
| 122 | A328台湾园台南路1（D07040路灯） |
| 123 | A329台湾园台南路2（D07014路灯） |
| 124 | A330台湾园高雄路1（D05024路灯） |
| 125 | A331台湾园高雄路2（D05041路灯） |
| 126 | A332环湖路 |
| 127 | A333实验小学后门路口 |
| 128 | A334环湖路无名路路口 |
| 129 | A335环湖路 |
| 130 | A336污水处理厂门口 |
| 131 | A337新城大道中 |
| 132 | A338环湖路君豪会所路口 |
| 133 | A340实验小学后门 |
| 134 | A341南山路莞美学校路口 |
| 135 | A342滨湖路澳比斯出实验小学路口 |
| 136 | A343环湖路 |
| 137 | A344生态路莞美学校三岔路口 |
| 138 | A346莞美附近 |
| 139 | A347美景大道与松木山交界处 |
| 140 | A348新城大道与玉兰路路口 |
| 141 | A349新源汽修厂附近路段 |
| 142 | A350新城大道与沁园路路口 |
| 143 | A351状元路 |
| 144 | A352在水一方酒店旁 |
| 145 | A353新城大道梦幻百花洲路段 |
| 146 | A354兴园路与科苑路交界往大岭山马蹄岗附近 |
| 147 | A355大学路职院附近弯位 |
| 148 | A356图书馆北门 |
| 149 | A357紫檀山Y字路口 |
| 150 | A358南山路通往大朗十字路口 |
| 151 | A359松山湖初级中学正门 |
| 152 | A360华科电子后门 |
| 153 | A361松山湖中学后门 |

**六、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 **数量** | **单位** |
| **前端监控点设备部分** | | | | |
| 1 | 高清网络高速智能球机 | | 153 | 台 |
| 2 | 球机电源适配器 | | 153 | 台 |
| 3 | 配套支架 | | 153 | 个 |
| 4 | 高清红外一体化枪型网络摄像机 | | 81 | 台 |
| 5 | 红外摄像机电源适配器 | | 81 | 台 |
| 6 | 高清辅助卡口摄像机 | | 4 | 台 |
| 7 | 高清网络摄像机 | | 50 | 台 |
| 8 | 百万像素镜头 | | 54 | 台 |
| 9 | 摄像机电源适配器 | | 54 | 台 |
| 10 | 室外摄像机防护罩 | | 54 | 套 |
| 11 | LED补光灯 | | 4 | 台 |
| 12 | 网络防雷器 | | 280 | 个 |
| 13 | 主电源防雷器 | | 145 | 个 |
| 14 | 防雷插座 | | 145 | 个 |
| 15 | 多口光纤收发器 | | 145 | 对 |
| 16 | 辅材 | | 1 | 项 |
| **施工辅材部分** | | | | |
| 17 | 金属立杆 | | 145 | 根 |
| 18 | 室外防水箱 | | 145 | 个 |
| 19 | 铜芯聚氯乙烯软电线 | | 7250 | 米 |
| 20 | 超五类双绞线 | | 8700 | 米 |
| 21 | 防雷接地线 | | 5800 | 米 |
| 22 | 立杆基础开挖 | | 145 | 个 |
| 23 | 防雷地网 | | 145 | 个 |
| 24 | 辅材 | | 1 | 项 |
| **监控中心部份** | | | | |
| **视频监控管理软件平台软硬件** | | | | |
| 1 | 视频监控管理服务器 | | 2 | 台 |
| 2 | 媒体服务器 | | 1 | 台 |
| 3 | 一套监控平台软件 | | 1 | 套 |
| 4 | 存储系统 | | 6 | 台 |
| **GIS实战指挥平台软件** | | | | |
| 5 | GIS实战指挥软件平台（要求在一套GIS平台上实现以下全部功能,真正实现各个子系统之间的数据共享及实时联动） | | 1 | 套 |
| 6 | 数据库 | | 2 | 套 |
| **GIS实战指挥平台硬件** | | | | |
| 7 | GIS服务器 | | 1 | 台 |
| 8 | 图片服务器 | | 1 | 台 |
| 9 | 视频搜索与安全管控（视频浓缩与分类检索）服务器（含软硬件） | | 2 | 台 |
| 10 | 智能行为分析服务器 | | 1 | 台 |
| 11 | 视频质量诊断服务器 | | 1 | 台 |
| 12 | 联网报警服务器 | | 1 | 台 |
| 13 | 应用工作站 | | 2 | 台 |
| 14 | 高清解码器 | | 2 | 台 |
| 15 | 控制键盘 | | 1 | 台 |
| **存储设备** | | | | |
| 16 | 一体化视频监控存储设备 | | 25 | 套 |
| **网络传输设备** | | | | |
| 17 | 中心机房核心交换机 | | 1 | 台 |
| 18 | 中心机房汇聚交换机（含光模块） | | 8 | 台 |
| 19 | 千兆防火墙（社会资源接入视频专网使用） | | 1 | 台 |
| **机柜及线材** | | | | |
| 20 | 服务器机柜 | | 9 | 台 |
| 21 | 12口PDU | | 54 | 个 |
| 22 | 六类双绞线（国标） | | 1 | 项 |
| 23 | 铜芯聚氯乙烯软电线 | | 1 | 项 |
| 24 | 辅材 | | 1 | 项 |
| **边界接入平台设备部份** | | | | |
| **视频边界接入平台** | | | | |
| 1 | 视频安全接入系统 | | 1 | 套 |
| 2 | 千兆防火墙 | | 1 | 台 |
| 3 | 交换机 | | 1 | 台 |
| **卡口及抓拍数据安全接入部分** | | | | |
| 4 | 可信边界安全接入网关要求 | | 1 | 套 |
| **机房配置部份** | | | | |
| **精密空调系统** | | | | |
| 1 | 空调系统 | 精密空调 | 2 | 台 |
| 2 | 监控系统 | 1 | 套 |
| 3 | 空调安装配件 | | 2 | 项 |
| 4 | 空调给排水系统 | | 2 | 项 |
| 5 | 空调安装支架 | | 2 | 式 |
| 6 | 工程师开机调测费 | | 2 | 项 |
| 7 | 其它辅材 | | 1 | 式 |
| **机房配电** | | | | |
| 9 | E智系统 | 机柜 | 1 | 台 |
| 10 | UPS 模块 | 1 | 台 |
| 11 | UPS电池 | 64 | 个 |
| 13 | 市电分配模块 | 1 | 台 |
| 14 | UPS分配模块 | 1 | 台 |
| 15 | 市电接入主干电缆 | | 200 | 米 |
| 16 | UPS接入、输出主干电缆 | | 300 | 米 |
| 17 | 空调配电主干电缆 | | 6 | 卷 |
| 18 | 机柜配电主干电源线 | | 12 | 卷 |
| 19 | 机柜下防松电源插头 | | 12 | 个 |
| 20 | 强电金属线槽 | | 12 | 米 |
| 21 | 镀锌金属管 | | 100 | 米 |
| 22 | 其它安装辅材 | | 1 | 项 |
| 23 | 监控主机 | 智能一体化监控主机（含软件） | 1 | 台 |
| 24 | 精密空调监测系统 | 智能一体化监控软件 - 软件接口 | 1 | 套 |
| 25 | 温湿度监测系统 | 智能型温湿度变送器 | 6 | 个 |
| 26 | 温湿度接口软件 | 1 | 套 |
| 27 | 漏水监测系统 | 15米漏水感应绳 | 2 | 个 |
| 28 | 智能一体化监控软件 | 1 | 套 |
| 29 | 烟感监测系统 | 烟感探测器 | 6 | 个 |
| 30 | 智能一体机 | 1 | 套 |
| 31 | UPS监测系统 | UPS | 1 | 个 |
| 32 | UPS接口软件 | 1 | 套 |
| 33 | 门禁监测系统 | 双门总线型门禁控制器 | 1 | 个 |
| 34 | ID读卡器 | 1 | 个 |
| 35 | ID卡 | 100 | 张 |
| 36 | 开门按钮 | 2 | 个 |
| 37 | 门磁 | 2 | 对 |
| 38 | 门禁箱 | 2 | 个 |
| 39 | 工业电源DC12V/10A | 2 | 个 |
| 40 | 智能一体化监控软件 - 软件接口 | 1 | 套 |
| 41 | 报警监测系统 | 声光报警器 | 1 | 个 |
| 42 | GSM短信模块 | 1 | 个 |
| 43 | 八口RS485串口服务器 | 1 | 个 |
| **机房防雷系统** | | | | |
| 44 | 电源二级防雷器(三相) | | 1 | 个 |
| 45 | 电源三级防雷箱 | | 6 | 个 |
| 46 | 35平方电源线 | | 100 | 米 |
| 47 | 35平方电源线 | | 200 | 米 |
| 48 | 接地集线箱 | | 1 | 个 |
| 49 | 其它安装辅材 | | 1 | 项 |
| **机房气体消防系统** | | | | |
| 50 | 单瓶式柜式灭火装置 | | 1 | 套 |
| 51 | 灭火剂 | | 138 | kg |
| 52 | 灭火控制器(1区) | | 1 | 台 |
| 53 | 声光报警器 | | 1 | 个 |
| 54 | 放气指示灯 | | 1 | 个 |
| 55 | 自动/手动转换器 | | 1 | 个 |
| 56 | 区域启动/停止盒 | | 1 | 个 |
| 57 | 烟感探测器 | | 4 | 个 |
| 58 | 温感探测器 | | 4 | 个 |
| 59 | 接线盒 | | 60 | 个 |
| 60 | 多层铜芯线 | | 600 | 米 |
| 61 | 镀锌金属线管 | | 600 | 米 |
| 62 | 其他辅助材料 | | 1 | 批 |

## 第四部分 投标人须知

### 说明

#### 1.适用范围

* 1. 招标范围：见本文件《用户需求书》

#### 2.定义

* 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等团体组织。
  2. 投标人：响应招标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 法人：法人是依法在国内进行注册并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依法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组织。
  4. 中标人：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采购人确认的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的投标人。
  5. 采购代理机构：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6. 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是依据相关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招标其评标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7. 合同：指由本次招标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8. 公章：公章是指经过正规的法定程序并备案的法人公章与投标专用章。（投标人如在投标文件中使用“投标专用章”，应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公章说明该“投标专用章”与法人公章具备同等效力的证明文件，且投标当天应携带相关原件到现场，以供核查。因投标文件未提供相关手续复印件和无法核查投标专用章的真实性而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 时间：本文件规定按日计算期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的最后一日是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到节假日后的次日为期限的最后一日。

#### 3.货物和服务

* 1.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 4.投标费用

* 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自身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5.知识产权

* 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4. 采购货物为计算机办公设备时，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 6.关于联合体投标

* 1. 对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4.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5.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任意一方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8.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各方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应附中小微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9. 除联合体协议明确授权盖章单位外，联合体投标时投标文件中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均须加盖联合体所有组成成员的公章，否则该处盖章无效。
  10. 联合体进行评分时，业绩、奖项等的认定和评分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不明确或难以明确以哪一方计算评分情况时，则按主体方情况评分。

#### 7.关于分支机构投标

1. 1. 对可接受分支机构投标的项目，分支机构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招标文件

#### 8.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包括：

（1）投标邀请书；

（2）投标资料表；

（3）用户需求书；

（4）投标人须知；

（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投标文件格式；

（7）在招标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等。

#### 9.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及公告为准。
  2. **招标期间，投标人有义务上网查看，公告一经上网发布，即视为送达。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看而造成的所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0.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中文译本应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确认，否则按无效处理），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2. 除非招标文件在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所有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1.投标文件的组成

* 1. 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附件格式中要求提供的表格。
  2. 上述文件须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除上述文件资料外投标人还须按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制作“开标文件”。“开标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但须单独密封。

#### 12.投标文件编制

1.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材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2. 因投标文件编制存在歧义对投标人产生负面影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3. 投标单位名称与投标人公章不一致，若投标单位名称已进行变更，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4. 投标文件密封、标记及内容与本项目采购信息不符，导致无法分辨所投项目为本项目的，投标文件无效。
   5. 投标人须客观撰写投标人简介（格式自理，并提供相关证明）以及所投的产品或服务说明。
   6. 投标文件若出现以下内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有可能间接影响评审秩序，作废标处理。
2. 投标文件内出现无官方证明文件的行业地域排名或使用“国家级”、“最高级”、“最佳”等用语字眼的。
3. 投标文件内出现恶意诋毁、贬低其他生产经营者的商品或者服务的内容。

#### 13.投标报价说明

* 1. 本次招标，投标人应按用户需求中的要求进行投标报价，少报无效。
  2.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均以人民币（或相关费率）报价。
  3. 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本次招标所有服务内容的费用，包含各种税务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费用和售后服务费等。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 中标后开出的所有发票必须与中标人的名称一致。

#### 14.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或货物的证明文件

* 1. 证明服务或货物的文件，它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主要内容、标准、质量、人员资质、计划安排、报告审核等的详细说明；对招标文件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要求进行详细应答和说明。

#### 15.★投标有效期

* 1. 投标文件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日后的90天内保持有效。

#### 16.★投标保证金

1. 1. 投标人应按投标资料表中规定数额及法律规定的时间按相应包号保证金金额要求一次性提交投标保证金，以多次汇入达到招标文件要求金额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2. 投标保证金金额与招标文件要求金额保持一致（详见投标资料表）。
   3.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保持一致。
   4. 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必须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或担保函形式一次性缴交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5. 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付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上。 (详见投标人资料表)
   6. 投标担保。是指由担保机构为供应商交纳投标保证金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保证担保。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或中标后不签订采购合同的，由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的约定履行支付投标保证金的责任。
   7. 采用担保函提交的，应符合下列规定：

**①投标担保函有效期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②投标担保金额应与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一致；**

* 1. 保证金不接受现金方式（包括以存现方式）提交，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导致废标。
  2.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投标人的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3. 为方便退还未中标的投保人的保证金，投标人应制作《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随开标文件一并递交。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单位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7.投标文件的装订，签署，密封和标记

* 1.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投标文件未装订成册，投标文件无效。
  2. 投标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应当标明“正本”、“副本”的字样。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及骑缝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文件每页盖章等同于盖骑缝章）。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3. 联合体投标文件的【正本】及【副本】的封面及骑缝均须加盖所有联合体组成成员的公章。（文件每页盖章等同于盖骑缝章）
  4. 电子文件内容包括：由投标人自行制作的与正本文件一致的所有文件。电子文件由光盘或U盘储存，并注明投标人名称及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随投标文件一同密封提交。
  5.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及盖章。
  6.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进行非透明的封装，以防止投标文件内容的泄露。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采用透明包装进行密封的投标文件。
  7. 密封破损导致投标文件内容直接或间接泄露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8.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和授权委托书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文件”字样。开标文件内还须包括并不限于：投标保证金支付凭证银行汇款底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随身携带，以备查核）和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加盖公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须开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按上述要求与开标一览表一并密封提交。“开标文件”份数及签章等要求与投标文件正本相同（1份）。
  9. **未单独提交开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文件不进行唱标，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10. 所有的信封均应注明：

1. 收件人：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2. 投标单位名称：
3. 项目名称：
4.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1. 未进行项目报名的单位（以采购代理机构报名表或报名发票为准）递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2. 密封信封上的项目编号错误或项目名称出现严重歧义的（包括采购内容不符），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3. 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有投标文件的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4. 投标人同时参加几个包投标时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按包号分别制作投标文件，分别密封递交。
   5. 传真、电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6. 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通讯方式应保持联络畅通，因联系不上而导致的所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8.迟交的投标文件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提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2. 有违反其他法律规定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 19.投标样品（如需提交）

* 1. 如有必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本服务项目涉及的部分设备或产品样品，投标人在投标时应提交《样品清单》。
  2. 为方便评标，投标人在提供样品时，应在所提供的样品表面显著位置标注投标人的名称、包号、样品名称、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或货物编号。
  3. 样品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除非另有说明，中标单位的样品将作为履约验收标准的参考不再退还，未中标单位须在中标公告发布后五个工作日内，前往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投标样品，逾期不领，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样品的保管责任，由此引发的样品丢失、毁损，采购代理机构不予负责。

#### 20.投标截止期

* 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送达到指定地点。
  2. 采购代理机构可按本须知规定以澄清或修改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 2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 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以纸质版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出任何的补充和修改。
  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的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密封和标记的要求提交，并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标明“补充、修改”字样。
  3. 投标文件一经递交不予退还。
  4.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开标与评标

#### 22.开标

* 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2. 开标程序：
  3.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名报到。
  4.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现场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同开标结果。开标结束后，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不得再提出异议。
  6.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7.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8.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 23.评标委员会及评标方法

* 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评标工作。
  2. 评审方法：本次招标的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3. 定标原则：在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评价因素进行量化打分，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
  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内容，分为商务评议、技术评议和价格评议。评审流程包括符合性检查、澄清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编写评标报告等步骤。
  5.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纸质版形式提交，如投标人拒绝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的要求，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人在评审过程中有权核对投标文件中相关材料的原件，投标人在接到通知后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原件核查。

#### 24.评审原则及评标过程的保密

* 1. 评审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评审工作。
  2. 从公开开标到签订合同，凡与审查、澄清、评审和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定标意见相关的事项，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3.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的过程和结果。

#### 25.投标文件的初审

* 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时，投标人存在不符合资格性检查所要求事项情况的，投标无效。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阶段的评审；评标委员会将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8.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以现场通知时间为准），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10.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加“★”号）、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投标保证金、合同条款的重大偏离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1. 未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要求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评标委员会评审中，**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作废标处理**：

**（一）资格性检查**

**1) 资格瑕疵**

包括但不限于：①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②资格证明文件有效期过期的；③《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有效期过期的。

**2) 投标保证金瑕疵**

包括但不限于：①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②提交方式、提交时间、提交金额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③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二）符合性检查**

**1)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瑕疵**

包括但不限于：①投标文件的数量、制作不符合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文件内容与采购内容不符，投标文件项目采购项目编号错误，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错误导致无法分表所投项目为本项目的，投标文件散落，未提供单独的开标文件等）；②投标文件中要求签字的内容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③签字盖章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④投标文件内容有严重缺漏项的；⑤投标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的；⑥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⑦投标有效期不符合文件要求的；⑧投标书内容存在严重缺漏项的。

**2) 技术响应瑕疵**

包括但不限于：①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中加注星号（★）的主要参数要求或加注星号的主要参数无技术资料支持的；②一般参数超出允许偏离的最大范围或最高项数的；③投标文件技术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④《技术规格偏离表》未提供的；⑤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的；⑥投标人对同一货物或服务投标时，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的；⑦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的；⑧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

**3) 商务响应瑕疵**

包括但不限于：①招标文件加注星号（★）的商务要求负偏离的；②招标项目完成期（包括但不限于：工期，服务期，交货期等）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③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④《商务条款偏离表》未提供的；⑤采购代理机构服务费条款有偏离的；⑥投标人低于成本报价且未提供相关说明文件竞标的；⑦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⑧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商务要求的。

**4）投标报价瑕疵**

①投标报价超过本招标文件明确的项目预算或文件明确的最高限价；②投标报价格式与文件要求不符；③开标一览表格式或内容与招标文件要求不符。

**5）违规行为**

包括但不限于：①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②扰乱开标、评标秩序，干扰招标工作正常进行的。

**6)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形。**

根据项目情况，评标委员会有权决定招标文件中“可能导致废标”或“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等具体条款是否实施“废标”或“投标被拒绝”，但对同一条款的裁决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26.商务、技术、价格评审（具体评审项目详见投标资料表）

* 1. 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进行商务技术综合评议，针对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各个投标人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分。
  2.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每一投标文件进行详细的商务评审、技术评审。按照评审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各位评委就每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根据招标文件规定评出得分，将价格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相加得出最终评标得分。
  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27.优惠政策（仅适用于政府采购）

* 1.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扶持：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对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一定比例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提出《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应当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且投标产品含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时，其对应产品价格的扣除详见投标资料表。
  3. 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4.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一定的价格扣除（详见投标资料表）。
  5. 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划分标准（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1.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2. 对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扶持：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及《转发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粤财采购函〔2019〕1号）的规定，对提供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位的价格给予一定比例扣除（扣除比例详见投标资料表）。

* 1. 提供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人其产品应符合以下规定：

1. 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投标人应如实填写《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列价表》并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 投标人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其认证证书的认证机构应属于《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公告中所公示的认证机构，若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认证证书其认证机构不属于以上公示中的机构，则视为无效认证，不给予价格扣除优惠。
3. 若用户需求中含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人应根据要求提供所对应的节能产品，否则做投标无效处理。

#### 28.纪律和保密事项

* 1. 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阶段，投标人试图对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采购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产生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2. 投标人不得串通作弊，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否则将按相关法律规定严肃处理。
  3. 获得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要求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 授予合同

#### 29.合同授予标准

* 1.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依法确定中标人。

#### 30.发布中标结果

* 1. 评标委员会提出评标书面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报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
  2. 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31.合同的签订与履行

* 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3. 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4. **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应将所签订的合同副本（加盖公章）交至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归档。**
  5.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6. 中标投标人在评审结束当天至合同履行结束，若因不可抗力的因素（如国家出台新法律法规等）造成投标人资质的变动，投标人应以纸质版形式通知采购人。若资质变动导致中标投标人不再具备履行合同资质要求，采购人有权中止合同。

#### 32.履约保证金

* 1. 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后签订合同之前递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函的提交与履约保证金的提交时间一致）。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由其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追究其责任。中标人应在汇入履约保证金时在汇款单备注中注明：中标项目名称及中标项目编号。
  2. 采用保证金（银行转帐、电汇）方式：中标人必须保证资金在签订合同前到帐。履约保证金账户采购人另行通知，到期后无息退还。
  3. 采用履约保函方式：履约担保。是指由担保机构为供应商交纳履约保证金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保证担保。供应商未按采购合同履行约定义务的，由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约定履行支付履约保证金的责任。
  4. 中标人须将履约保证金的汇款凭证 (注明中标通知书或项目编号)或履约保函（采购人注明原件已收到并盖章）用A4纸复印一式四份并加盖中标人的公章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5. 履约保证金退回：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退回履约保证金的申请、履约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采购合同、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原件、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前往采购人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

### 询问或质疑

#### 33.询问

* 1. 投标人对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有疑问的，可以按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 34.质疑

* 1.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或是在规定的时间内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超过规定时间提交的质疑函不予受理。
  3.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二次质疑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 投标人应将招标文件所规定的纸质版形式（质疑须提交以下资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质疑函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联系方式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若质疑由法人提交，则将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更换为提供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且签字）的质疑按法律规定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办公地点。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5. 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6.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须注明法律依据），因缺少相关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存在不真实而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 不涉及对投标人利益造成损害的相关内容，不能作为质疑内容提交。
  8.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 其他

#### 35.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 1. 招标文件版本号：三方诚信20190529。
  2.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仅供参考）

### 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为中标单位

受甲方委托，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对 （项目名称）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为）进行采购，于年月日通过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乙方为中标单位。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http://www.chinalawedu.com/web/23251/)》，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项目**

1、项目名称： ；

2、采购项目编号： 。

**第二条 合同组成**

1、合同文件组成内容包括：本合同书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含澄清内容）、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澄清通知）等。

**第三条 服务内容、标准及要求**

1、采购内容： 。

2、采购标准： 。

3、采购要求： 。

4、具体采购内容采购标准及要求以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及乙方投标文件承诺条款及方案为准。

**第四条 价格**

1、合同总价包含：人工费、材料费、设备使用费、各种税费、保险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按本次招标范围及中标价一次包干，结算时不作调整。

2、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

3、本合同价为固定不变价。

**第五条 服务期限及地点**

1、服务期： 年，合同生效之日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2、服务地点： 或甲方指定地点。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

2、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出请款申请及所需的材料和等额合格发票。本合同的经费由政府拨款，如因政策影响，拨款未能及时到位，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而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否则，甲方按规定扣罚。如果乙方怠于或者拒绝提供资料或者办理手续的，则因此产生的付款迟延的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验收方式**

1、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依据招标文件及本合同的有关规定制定的方案进行验收，并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

2、甲方组织项目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

3、对验收不合格的部分，乙方应在甲方规定时间内及时整改完善直至合格。

**第八条 税和关税**

1、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甲方承担。

2、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乙方或其雇员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应由乙方承担。

3、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其它约定**

1、严禁转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分包。

2、乙方全部工作人员，须符合东莞市政府用工标准要求。

3、乙方服务人员进行服务期间的过失或故意行为，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4、服务人员的劳动关系隶属乙方，乙方负责服务人员的工资、节假日和超时加班补助费、社会保险、住宿、伙食等。

5、乙方负责本项目服务人员购买因意外身故或伤残和因意外事故住院治疗保险，并负责办理一切保险赔偿手续。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合同双方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条款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条款的其它情况，均属违约，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其违约造成的损失，并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违约金。

2、由于乙方的原因，导致双方签订的合同终止，乙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将由乙方独立承担，甲方对此不负任何责任，也不作任何赔偿。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1、凡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可以向法院提出诉讼。

2、本合同发生的诉讼管辖地为东莞市有管辖权的法院。

3、在进行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继续履行。

4、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

1、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有效期随服务期结束而自然终止。

2、本合同一式 份，其中甲方 份、乙方 份，采购代理机构 壹 份（须在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递交）。

**第十三条 其它**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合同附件等）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本合同合计 页A4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约时间：

签约地点：

**此仅为合同书样本，中标人需根据实际情况和甲方签订相应的合同！**

## 第六部分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 附件1.投标文件目录

目录

格式自理。

注：

1、投标人制作的投标文件应当具备目录。

#### 附件1-1 评分标准索引表

评分标准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分细则 | 分值 | 页码范围 |
| 商务评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评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该表格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按实际情况自行制订评分标准索引表。

#### 附件2.投标书格式

投标书

致：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项目招标公告/招标邀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及“开标文件”：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进行询问或质疑。**
3.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90个日历日。
4. 我方保证遵守投标人须知中关于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
5. 我方承诺，与买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买方的附属机构。
6. 我方承诺，我方具备投标人邀请中所要求的资格条件，已清楚招标文件所有要求及有关规定；并承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7.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寄：

地址：　　　　　　　　　　　　　　　　　　　传真：

电话/移动电话：　　　　　　　　　　　　　　　电子函件：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全称）：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开户银行（全称）：

投标人银行帐号：

日期：

#### 附件3.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包号 | 投标总价 | 备注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注：1、投标总价栏须用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两种方式表示的投标总价，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投标总价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为准。投标总价必须准确唯一且应包含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费用。

2、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与《授权委托书》、《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同密封单独提交。

3、温馨提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报价、填写开标一览表是导致投标人废标的常见问题，请投标人仔细填写，认真核对。

#### 附件4. 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

货物（服务）分项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  （服务）名称 | 规格型号  （服务内容） | 数量 | 单价 | 服务要求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总价 | |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 | | | | | |

小型和微型企业（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列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及原产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总计 | | ￥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 | | | | | |
| **注：1、投标人在“货物（服务）分项报价表”中的报价内容中，如有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的，必须在此表单独列明，否则在计算价格得分时不予以相应的扣除；**  **2、投标人应该如实填写，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中无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请留空或删除此表！** | | |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 | | | | | | |

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列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认证机构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总计 | | ￥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 | | | | | |
| **注：1、投标人在“货物（服务）分项报价表”中的报价内容中，如有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的，必须在此表单独列明且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否则在计算价格得分时不予以相应的扣除；**  **2、投标人应该如实填写，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中无节能或环保产品的，请留空或删除此表！** | | |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 | | | | | | |

#### 附件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投标人名称:

单 位 性质：

地 址：

成 立 时间：年月日

经 营 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

日 期：年月日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需附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正面 | 背面 |

#### 附件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单位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投标及参加项目谈判，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名或盖私章）：

被授权人签字：

职务：

移动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箱：

日 期：年月日

须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正面 | 背面 |

#### 附件7.资格申明

资格申明

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我方愿响应贵方关于（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投标邀请，参与投标，提供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货物及相关服务，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所附资格文件且声明和保证如下：

一、我方具备投标人邀请中所要求得资格条件，已清楚招标文件所有要求及有关规定；并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二、我方依法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和运作上完全独立于（采购人名称）（采购人）及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年月日

#### 附件8.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 附件9.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 附件10.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项目名称 | 招标要求 | 投标实际响应 | 是否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注：

1、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商务要求，说明已对招标文件的商务内容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2、商务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合格投标人资格、付款方式、履约保证金、完工期、售后服务、检验及验收、保险、争端的解决等要求。

3、投标人若未填写完整则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因此对投标人投标产生负面影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 附件11.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技术规格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项目名称 | 招标要求 | 投标实际响应 | 是否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注：

1、偏离项中填写“正”、“负”或“无”，说明项中填写原因。

2、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说明所提供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3、投标人若未填写完整则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因此对投标人投标产生负面影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 附件12.重要技术参数（▲）响应表

重要技术参数（▲）响应表

|  |  |  |
| --- | --- | --- |
| 技术参数（▲） | 是否响应 | 页码范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该表格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按实际情况自行制订。
2. **投标人可按项目的实际需要提供本表格。招标文件内未涉及▲参数的，此表可以不用提供。**
3. 响应表所列出的材料应为真实准确的，若文件需要，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请勿提供虚假、过期材料，否则将依据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4. 若招标文件有需求，投标文件未提供重要技术参数（▲）响应表对投标人投标产生负面影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 附件13.业绩表

业绩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金额 | 项目合同签订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该表格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按实际情况自行制订。
2. 业绩表所列出的材料应为真实准确的，并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请勿提供虚假、过期材料，否则将依据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 附件14.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

项目实施方案

1、为完成本项目投标人临时投入的设备

2、为完成本项目投标人投入的人员以及具体工作安排

3、投标人为本项目制定的具体项目实施方案与项目实施流程

4、售后服务方案

5、..........

自行编写。

#### 附件15. 实施本项目的有关人员资料表格式

实施本项目的有关人员资料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本项目拟任岗位 | 性别 | 年龄 | 技术  职称 | 专 业 | 资质证书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有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注：

1. 投标人可按项目的实际需要提供本表格。
2. 该表格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按实际情况自行制订。

3、投标人若未提供或未填写完整则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人员要求，因此对投标人投标产生负面影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 附件16.投标货物说明一览表格式

投标货物说明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注：

1、投标人可按项目的实际需要提供本表格。

2、该表格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按实际情况自行制订。

**3、如本项目不涉及此表内容，则无需提供此表。**

#### 附件17.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前三年内未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不良信用记录的声明函

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设立不满三年的从设立之日计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至本项目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公司以上承诺均为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 附件18. 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为中小企业时适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

2、本公司参加　　（采购人）　　的　　（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注：

1、投标人应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有关规定如实填写此表。（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若投标人不属于规定的中小企业范围，或提供的产品不是中小企业制造的，请勿提交。

3、投标人应该在《报价明细表》中单独列明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的报价，若投标人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但未列明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的，在计算价格得分时不予以相应的扣除。

#### 附件19.《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适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附件20.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格式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致：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本单位已按项目包（采购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要求，于年月日前以 （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帐户（帐户名称：，帐号： ,开户银行：）。

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的汇款情况：（详见附件－投标保证金进帐单）

汇出时间：年月日；

汇款金额：（大写）人民币元（小写：￥元），

汇款帐户名称： （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帐户名）

帐 号： （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帐号）

开 户 银 行： （ 银行 分行 支行 ）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联系人：

单位电话： 联系人手机：

附：我方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

|  |
| --- |
| （粘贴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并在骑缝上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是直接把转账凭证复印到此张纸上） |

注：此表既要装订在投标文件中，又要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与开标一览表、投标保证金汇款底单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一同密封装入开标文件，开标文件单独提交。

#### 附件21.获取招标文件登记表

## 

获取招标文件登记表

|  |  |
| --- | --- |
|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 2020年 月 日 时 分 |
| 拟投标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供应商全称 |  |
| 供应商联系人 |  |
| 电话 |  |
| 手机 |  |
| 传真 |  |
| 电子邮箱 |  |
| 单位地址及邮编 |  |
| 备注 |  |
| 招标文件领取人签名 |  |
| 招标文件发售人签名 |  |
| 招标文件售价 | 人民币150元/份 |